

國立中正大學校外租屋「消防安全」自我檢核表

房東/屋主姓名：

填報日期：

租屋名稱：

租屋地址：

電話：

電子信箱：

提供租住人數：

(建物提供 10 人以上租住者)

一、「消防安全」：

- 1). 請房東填報「學生校外宿舍使用熱水器安全診斷表」後自行檢測，如有潛在危險，請確實改善安全以符合認證需求，加強防範一氧化碳中毒意外事件。
- 2). 已達各類場所消防安全設備設置標準所規範之租屋場所，請房東依法向租屋所屬消防機關辦理消防安全設備檢修與申報。
- 3). 依據「消防機關辦理建築物消防安全設備審查及查驗作業基準」規定，請房東先自行委託消防安全設備公司設計人員至租屋現場勘查、規劃並檢修、裝置消防設備完成後，再依規定向消防機關申報，消防機關將派員實地檢測通過後，即給予證明。(嘉義縣消防局 <http://www.cycfd.gov.tw/>)，如獲通過認證，請將證明書影本送交本校備查，將公告於本校租屋資訊網站。

二、消防自我檢核項目：合計共_____分(最高分 100 分)

每年需確實填報自我檢核表，送本校備查，提供學生租屋參考，如有不實，致生租屋糾紛，房東需負擔法律責任，請房東隨時檢修維護各項安全設施。

分「滅火器」、「火警自動警報設備」、「避難器具」、「緊急逃生照明設備」、「逃生設備講習或逃生疏散演練」五項。

(一) 滅火器：最高分 20 分

- 每樓層皆安裝足夠且有效期限內之滅火器 20 分
- 大部分樓層安裝足夠且有效期限內之滅火器 10 分
- 僅重點安裝有效期限內之滅火器 5 分
- 未安裝滅火器、或滅火器未保持有效期限內 0 分

(二) 火警自動警報設備 (偵煙設備、瓦斯漏氣警報器等):

最高分 20 分

- 每樓層公共空間及每個房間內皆安裝足夠且定期檢修之火警自動警報設備 20 分
- 每個房間皆安裝足夠且定期檢修之火警自動警報設備 10 分
- 公共空間 (廚房、樓梯) 或僅部分房間安裝且定期檢修之火警自動警報設備 5 分
- 未安裝或未定期檢修火警自動警報設備 0 分

(三) 避難器具 (緩降梯等): 最高分 20 分

- 每樓層 (含頂樓) 皆有避難平台 (陽台), 並皆安裝足夠且定期檢修之避難器具如緩降梯等 20 分
- 大部分樓層皆有避難平台 (陽台), 並皆安裝足夠且定期檢修之避難器具如緩降梯等 10 分
- 每樓層僅重點安裝且定期檢修之避難器具如緩降梯等 5 分
- 未安裝或未定期檢修避難器具如緩降梯等 0 分

(四) 緊急逃生照明設備: 最高分 20 分

- 每樓層空間 (含房內、走廊、樓梯等) 皆安裝足夠且定期檢修之緊急逃生照明設備 20 分
- 每樓層之公共空間 (含走廊、樓梯等) 皆安裝足夠且定期檢修之緊急逃生照明設備 10 分
- 每樓層僅重點安裝且定期檢修之緊急逃生照明設備 5 分
- 未安裝緊急逃生照明設備、或緊急逃生照明設備未定期檢修或未確實插電使用 0 分

(五) 逃生設備講習或逃生疏散演練、緊急廣播設備、逃生指示牌、逃生路線圖: 最高分 20 分

- 每年進行逃生設備講習或逃生疏散演練, 並具有緊急廣播設備、逃生指示牌、逃生路線圖 20 分
- 定期進行逃生設備講習或逃生疏散演練, 並具有緊急廣播設備、逃生指示牌、逃生路線圖 10 分
- 向新租戶作租屋處逃生設備說明介紹, 並具有緊急廣播設備、逃生指示牌、逃生路線圖 5 分
- 未有任何逃生設備說明介紹、逃生指示牌、逃生路線圖 0 分